

安政通报

第三十五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3 月 4 日

鲁琦同志在全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15 年 5 月 20 日 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今天的会议十分重要，徐市长对做好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专门作出了重要批示。5 月 18 日，市上召开了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会议，研究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就 5 月 13 日全省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落实进行了安排。今天，市政府决定召开这次会议，就是要对全市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刚才，市财政局马勇同志宣读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市农业局崔用慧、市发改委王彦青同志分别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我都同意，希望大家认真抓好落实。

下面，我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思想上一定要高度重视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

首先，这次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是党中央、国务院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突出问题的一项重大举措。十八大以后，陆续出现了基层干部“小蝇巨贪”等一系列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王岐山书记分别对此作了重要批示，对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国务院专门制定下发了文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并专门召开会议进行安排，省政府于5月13日专门召开全省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对这项工作进行分析部署，制定下发了工作方案。其次，这次专项整治行动是解决当前我市涉农资金突出问题的迫切需要。我市涉农资金量大面广、战线长。据财政部门统计，2014年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投入达89亿元，在项目实施、资金使用上存在着一些投向不准、乱用滥用等问题，去年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已经逐步进行整改纠正，但是仍有一些突出问题没有彻底整改到位，需要更深入、更系统的清理整治。第三，这次专项整治行动是解决涉农项目资金依法依规行为的重要措施。借助整治行动，彻底改变以前的传统做法、传统观念，按照新常态的要求，规范涉农资金使用管理。为此，各县区各涉农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性、紧迫性，坚决克服惯性思维，抢抓时间，迅速部署，立即行动，突出重点，统筹推进，从快、从严开展清理整治工作。

二、要迅速开展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

本次专项整治工作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已经十分明确，从现在起到 7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有效时间只有 2 个多月，时间紧、任务重，要突出重点，有力有序，扎实推进。

一要迅速摸清底子，制定整治方案。方案要切实可行，做到底子要清，任务要明，责任要实，时间要紧，要求要严。这次专项整治的范围包括 2013 年和 2014 年度各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农业、农村、农民的各项资金（含基建投资）；2010 年以来，财政和审计部门对涉农资金的各种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和处理情况；纪检监察部门办案中发现的问题，专项整治期间群众举报的事项。整治的重点是检查问题多发易发领域、资金规模较大、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涉农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各级财政部门要牵头，各涉农部门要立即着手，对整治时间范围内的涉农项目、资金，按照全覆盖的原则，进行全面摸底，列出整治清单。特别是审计、监察部门要将 2010 年以来涉农资金审计中发现并要求整改的问题和涉农资金案件查处中要求整改的问题，逐项列出清单，由市财政局登记并统一列入清理清单整改。各县区政府、市直各有关部门，对滞压涉农资金要立即启动清理核拨，对超过 2 年的滞压资金，一律收回，由市财政局统一梳理后，进行重新安排。

二要迅速自查自纠，确保整治到位。本次专项整治工作按照分级负责、分口把关的原则开展整治，凡自查和过去已查出的问题一律由所在县区和各部门自行纠正处理。自查自纠工作非常重

要，各县区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明确的范围、内容和要求，按照“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专项整治要求，对涉农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清理自查，发现的问题要立即着手整改，限期整改到位，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对整治工作中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要同步开展责任追究，第一时间处理到位。市直涉农部门对市本级直接实施的项目也要立即开展自查自纠，分口把关，分口负责。

三要健全长效机制，逐步规范管理。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对于清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分类进行梳理，抓住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深入分析问题产生根源，研究解决问题的体制和机制措施，建立健全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的长效机制。要以此次专项整治为契机，不断完善涉农资金监管方面的制度办法，堵塞管理漏洞，完善管理制度，加快构建长效管理制度，将涉农资金使用管理纳入法治化、规范化的轨道。要深化涉农资金管理机制改革，完善涉农资金分配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涉农资金综合监管水平。

三、要切实加强对涉农资金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涉农资金量大面广，项目多、资金多，涉及部门多，整治任务艰巨，时间紧迫，各级各有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保障，确保整治工作顺利、有效推进。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市上已经成立了由市政府鲍市长任组长，市财政局、发改委、农业局等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市级涉农资

金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全面领导涉农资金整治工作。各县区也要迅速成立相应机构，实行政府领导“一把手”负责制，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分管领导要抓好具体工作的落实、推进，加强统筹协调，及时解决专项整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今天会后，各县区要立即就有关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明确任务，夯实责任，倒排时间，加快推进。

二要形成工作合力。这次专项整治行动由财政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分口把关。市、县区各涉农部门也要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对市本级直接实施的涉农项目，市直部门的“一把手”要直接上手，自查自纠，同时要加大对县区的督促指导；要与财政局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形成工作合力，全面务实推进。

三要强化督促检查。市上就此次整治工作将建立专项整治行动督查责任制，在整治行动期间，市上专项督查组实行分片包干督查，对挂联县区每月一督查、一通报，督促指导各县区整治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组织不力、工作不实等问题，在全市予以通报。各督查组要认真开展督查，及时发现问题，迅速要求整改，严禁走过场、走形式。对包抓片区出现重大问题且又未整改到位、造成重大后果的，将对有关责任人追责，同时，挂联督查组要负连带责任。

四要严肃工作纪律。坚持边整边改，在专项整治行动中，对发现的未按照有关规定、随意调整涉农项目、挪用涉农资金的问题，要立即整改，纠正规范到位。对发现存在的重大问题，涉及

到违规违纪的，各级监察部门要主动上手，该追究责任的要迅速处理到位。

同志们，开展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时间紧迫、任务艰巨。希望全市上下迅速行动起来，紧盯目标任务，夯实工作责任，落实工作措施，全力开展好这次专项整治工作，不断提高涉农资金管理水平，让党的强农惠农富农资金真正惠及广大农村群众。

主送：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